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新能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人民币 72,603 万元现金购买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驱”）持有的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能电力”）43.21%股权、浙江卧龙储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储能”）80%股权、卧龙英耐德（浙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氢能”）51%股权和绍兴上虞舜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舜丰电力”）70%股权，以人民币 2,376 万元现金购买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持有的龙能电力 1.69%股权。上述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龙能电力、卧龙储能、卧龙氢能及舜丰电力已完成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8 日、2025 年 2 月 11 日、2025 年 2 月 27 日和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协议安排，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分两期支付，于本次交易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向卧龙电驱、卧龙控股分别支付 37,027.53 万元、1,211.76 万元现金对价；于本次交易完成后 1 年届满前一日，卧龙新能向卧龙电驱、卧龙控股分别支付尾款 35,575.47 万元、1,164.24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照《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向卧龙电驱、卧龙控股支付本次交易的全部股权收购款。

特此公告。

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